

神所賜與長子名分

教會的異象

C1272

(吉他)

G					D					G					C			
1. 神	所	賜	與	長	子	名	分,	是	神	給	人	最						
D		G			D		G		C		D	D ⁷	G					
高	恩	賞;	召	會	乃	是	神	眾	長	子,	上	好	福	分	應	當	全	享。

2. 雙分地土歸給約瑟—
我們亦當潔淨衣裳,
遠離罪欲, 勝過試誘,
好將雙倍豐富盡嘗。

3. 祭司職分賜給利未—
我們也該向神絕對,
不受天然親情羈絆,
神旨居首, 應命無畏。

4. 猶大承受君王職分,
因他故全約瑟性命,
且經破碎, 更能體恤,
對便雅憫滿顯恩情。

5. 我們渴慕雙分地土,
願作祭司、君王事奉;
主, 使我們迫切追求
你作我們福分無窮。

6. 懷抱雄心, 只要基督,
任何代價, 在所不惜;
魂可捨棄, 己願拒絕,
長子名分絕不丟棄。

7. 主, 你應許長子名分,
求使我們永不輕視;
挑旺愛火, 要得上好—
恩主自己來作賞賜。